附件

宜宾市叙州区妇幼保健院医联体建设项目

柏溪院区A区围栏工程项目

竞

争

性

谈

判

文

件

**建设单位：宜宾市叙州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日 期：2024年12月27日**

竞争性谈判须知

|  |  |
| --- | --- |
| **项号** | **内 容 规 定** |
| 1 | 工程概况 | 项目名称：宜宾市叙州区妇幼保健院医联体建设项目柏溪院区A区围栏工程项目 |
| 建设地点：宜宾市叙州区妇幼保健院柏溪院区A区 |
| 建设范围：工程量清单所示范围 |
| 建设工期：15日历天 |
| 资金来源：债劵资金 |
| 招标控制价：98000.00元。 |
| 报价方式：一次报价 |
| 承包方式：工程总承包 |
| 2 | 报名时间 | 报名及发售谈判文件：2024年12月25日至2024年12月27日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8：00 时（北京时间，下同）报名地址：宜宾市叙州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项目办现场踏勘：自行踏勘 |
| 3 | 资格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 4 | 谈判参选文件份数：正本1份、副本2份 |
| 5 | 参选文件递交 | 2024年12月27日北京时间14：30前递交至宜宾市叙州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项目办  |
| 6 | 参选文件接受截止即谈判时间：2024年12月27日北京时间14时30分地址：宜宾市叙州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办公室  |
| 7 | 拟签订合同时间：接到中标通知书3日内。 |

竞争性谈判细则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竞争性谈判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报价和谈判。

（二）工程概况。本项目为宜宾市叙州区妇幼保健院医联体建设项目柏溪院区A区围栏工程项目。具体招标范围为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所示全部内容。

（三）参选资质。

1.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和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施工能力的单位。

2.本工程不允许组成联合体投标。

二、谈判文件的组成

1.谈判文件包括本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和所有发出的修改澄清通知，修改澄清与本文件不一致的，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参选单位应认真审阅谈判文件所有的内容，如果参选单位的响应性文件不能实质性地响应谈判文件要求，责任由参选单位自负。

3.参选单位在收到谈判文件（含图纸、工程量清单）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收到谈判文件后壹日内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电子邮件等）向发包人提出，发包人将以书面形式予以解答，解答内容将送达所有参选单位。

三、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响应性文件应采用A4规格纸编制并装订成册（正本壹份，副本贰份），主要包含以下几个部分内容：

1.资格审查部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公司鲜章）

2.报价部分：报价书及清单报价表。报价内容必须包含所有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包括承包本工程所需的一切费用。

3.技术部分：主要包括施工方案、工期计划安排和关键环节控制等内容。

四、报价要求

1.报价采用一次报价法。报价高于控制价的，作为无效报价处理。参选单位应根据所提供的工程项目清单编制报价工程量，在合理价格范围内，价低者中标。

2.各参选单位的竞标报价应是谈判文件所确定范围的全部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施工过程中所涉及的人工、材料、机械、保险、管理、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和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以及竞争性谈判发生的所有费用。

五、响应性文件递交

（一）响应性文件应于竞争性谈判规定的截止时间（2024年12月27日14:30）前密封现场递交至指定的地点，逾时视为自动放弃。

（二）响应性文件需提供指定的份数，且须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单位鲜章进行密封。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时，承包商的响应性文件将被拒绝：

1.逾期送达的；

2.响应性文件少于指定份数，或未按规定密封的；

3.响应性文件中的谈判申请及声明未加盖参选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印章（签字）的；

4.参选单位名称报名时不一致的；

（四）禁止相互串通投标

1.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或协商投标报价；

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3.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由同一单位账户中转出；

5.招标人向投标人泄露有关信息，排挤特定投标人。

六、谈判与评审

（一）在递交响应性文件时间截止后，谈判小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与参选单位进行谈判。

（二）谈判小组由3-5人组成。

（三）谈判程序：

1.谈判小组当众拆封各参选单位的响应性文件，并公布报价等主要内容；

2.谈判小组对参选单位所递交的响应性文件进行强制性审查；

3.谈判小组与参选单位就施工组织、工期等进行谈判；

4.最终确定中标单位。

（四）强制性审查

1.参选单位按规定提供的证件是否符合公告要求；

2.参选文件按谈判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辩；

3.参选文件上签字、盖章符合谈判规定；

4.参选文件报价、工期、质量等符合谈判要求；

通过强制性审查的参选单位少于2家的，应重新组织竞争性谈判。

（五）评审标准

本次谈判采用最低价成交法，即确定符合本项目资质要求、工程质量相等、报价最低的参选单位作为第一中标候选单位。若最低报价相同的，则以最低报价为限价，由最低报价者进行新一轮报价，若最低报价仍相同，则由评审工作组根据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打分，分高者中标。

七、合同签订

建设单位、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约定时间内签订合同。

**参选文件格式参考：**

宜宾市叙州区妇幼保健院医联体建设项目

柏溪院区A区围栏工程项目报价书

宜宾市叙州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根据贵单位宜宾市叙州区妇幼保健院医联体建设项目柏溪院区A区围栏工程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我方正式提交参选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我单位兹同意如下：

1、我方己仔细研了（宜宾市叙州区妇幼保健院医联体建设项目柏溪院区A区围栏工程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报价 元，工期 15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规定要求标准。

2、一旦确定我单位为中标单位，我方承诺将根据谈判文件在3日内与贵单位签订书面合同，并严格履行合同义务。

3、我方承诺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方式缴纳各项保证金。

4、我单位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参选单位，决不与项目业主、其他参选单位恶意串通，决不向项目业主及谈判小组进行商业贿赂。

 参选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 期：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授权委托书声明： 系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为我单位委托代理人，以本单位的名义参加 宜宾市叙州区妇幼保健院医联体建设项目柏溪院区A区围栏工程项目 施工竞争性谈判活动。委托代理人在该项目竞争性谈判过程以及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及我单位予以承认，并承担其相关的法律责任。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参选单位（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其他供应商认为应提交的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资质，拟派人员，施组。格式自拟）